

陽明山國家公園土地分區使用證明申請書

107.08

申請人	陳小明 (簽章)			申請日期	107年 8 月 30 日	
				性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
電話	02-28613601 0900-000000			E-mail	abc@def.ghi.tw	
地址	1 1 2 9 2 臺北市北投區竹子湖路1-20號					
申請地號		縣市	鄉鎮區	段	小段	地號
	1	臺北市	北投區	湖田	一	100-5
	2	新北市	淡水區	水規頭	楓樹湖	300
	3					
	4					
	5					
	6					
	7					
	8					
	9					
	10					
共計 <u>2</u> 筆土地						
核發方式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紙本證明書 (掛號郵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紙本證明書 (自取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子證明書 (電子郵件)			申請份數	<u>2</u> 份 (限1-3份)	
費用共計：新臺幣 90 元				收費確認	(由本處人員填寫)	
申請說明： 一、申請費用：查詢一筆土地，每件收費新臺幣六十元，查詢二筆土地以上，每增加一筆土地，加收新臺幣三十元。 二、申請資格：不限。 三、送件方式：親洽本處(現場繳費)、郵寄申請(郵寄申請書及規費)、線上申請(線上繳費) (https://gis.ymsnp.gov.tw/land/landapply/web/guest_main.cfm)。 四、應附文件：無。 五、申請份數：最多3份。 六、辦理時間：確認繳費完成後3個工作日 七、核發方式：掛號寄送紙本證明書、電子郵件寄送電子證明書或自取紙本證明書。 八、聯絡窗口：企劃經理課 張小姐，02-28613601#407，112臺北市北投區竹子湖路1-20號。						